

# 理发被收一元“消毒毛巾”费

## 市消协呼吁商家尊重消费者自主选择权

文/片 本报记者 郭延冉

继酒店、餐馆收取消毒餐具费广受诟病后,理发店向消费者收取“消毒毛巾费”的做法也屡受消费者质疑。近日,热心读者王女士就拨打本报热线6380110称,理发时使用“消毒毛巾”被额外收取一元钱。对此,市消费者协会呼吁,商家应充分尊重消费者的自主选择权。

### 市民反映:使用消毒毛巾要多掏一元钱

近日,家住东方华庭的市民王女士向记者反映,在她经常光顾的位于凤城西大街的一家理发店里出现了“一元消毒毛巾”。“我在那家理发店理发快一年了,剪发一直是20元。前几天去剪完头发给钱的时候,老板说要多加一元的消毒毛巾钱。”王女士说,当理发店老板问她多收一元钱时,她才想起来洗头的时候店员从柜子里拿出一包塑料膜封装好的毛巾。“洗头的时候他们并没有提前告诉我额外收费的事儿,我还以为是店里的服务更周到了,

原来是巧立名目多收费。这不就是走的餐馆让顾客强制使用一次性餐具的路吗?”说到这里,王女士语气略带气愤。其实,理发店收取“消毒毛巾”费已经不是新鲜事了。市民于先生向记者反映,两年前他在凤城西大街某发廊理发时就出现收费的“消毒毛巾”了。“他们家也提供普通毛巾,洗头前会询问顾客要使用哪一种。我觉得消毒毛巾应该比店里的普通毛巾卫生一些,就一直多花上一元钱用消毒的。”于先生说。

### 记者调查:部分发廊不给消费者选择机会

记者分别到发廊比较集中的凤城西大街和花园北路进行调查。其中,在凤城西大街走访的三家发廊中,有两家只提供一元“消毒毛巾”,顾客根本没得选;另外一家则有不收费的普通毛巾供消费者选择。记者采访了刚在其中一家发廊做完发型的沈女士。“只有收费的消毒毛巾,没有之前那种普通毛巾了。因为在这家做头发习惯了,所以也就不在乎那一块钱了。”对于发廊的“霸王”条款,沈女士选择默默接受。

花园北路的一家发廊,记者进去体验了一把。这家店也只提供“消毒毛巾”,一进门店员会先给顾客递上一套用塑料膜封装好的毛巾,内有两块紫

色毛巾。封装膜正面印有“消毒毛巾”字样,反面印着厂商名、地址等,但并没标示消毒日期和使用期限。虽然厂商印着“北京某某公司”,但当记者询问店员毛巾是在哪儿消毒时,店员回答:“在莱芜啊。”据这家店的一名店员介绍,使用消毒毛巾是不会额外收费的。但记者也了解到,这家发廊的收费比其他店高出不少,让人不得不怀疑毛巾费已经加在其中。“刚开始那段时间对于消毒毛巾,我们是单独收费的,仅有极少数顾客对此有意见,大多数顾客比较欢迎这种消毒的毛巾,毕竟绝大多数的理发店做不到毛巾自己消毒。”这名店员说。



花园北路的一家发廊内,顾客使用的都是紫色“消毒毛巾”

### 消费者协会:商家应尊重消费者的自主选择权

针对莱芜理发店内出现的向消费者收取“消毒毛巾”费行为,尤其是只提供收费“消毒毛巾”的行为,市消费者协会刘主任称,商家应当充分尊重消费者的自主选择权和公平交易权。记者查询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,看到其中第九条规定:“消费者享有自主选择商品或者服务的权利,简称为自主选择权。”也就是说,是否

选择收费的“消毒毛巾”是消费者的自由,而部分发廊的“霸王条款”使得消费者的这项权利得不到保障。

市消协刘主任认为,消毒毛巾和消毒餐具的性质类似,理发店向消费者强制收取消毒毛巾费是不合理的。“毛巾消毒本就是理发店为消费者提供服务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,是经营者应当无偿履行的义务。把毛巾消

毒的成本转嫁到消费者身上,对消费者来说显然是不公平、不合理的。”刘主任也表示,近年来餐馆、理发店收取消毒餐具、毛巾费已经成了一种普遍行为,全国其他地市也是如此,部分消费者也接受了这种方式,但从维权角度,市消协一直呼吁全市服务行业的经营者为消费者提供文明、周到的服务,不额外收取消毒费用。

齐鲁晚报·今日莱芜

办/主/流/大/报 树/百/年/品/牌

# 有重量,更有分量!

全年订阅只需180元

尽享山东第一都市报

- 【新闻更精细】 报纸增厚 价格不变
- 【内容更精彩】 贴近读者 全新升级
- 【发行更广泛】 日发行量不断扩大
- 【你更需要】 各地资讯 应有尽有



齐鲁晚报订报热线:6380009  
邮局订阅电话:11185